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文件

农机化总站〔2023〕38号

关于开展农机实用技能培训优秀课件和短视频 推荐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加强乡村振兴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先进适用农机化技术普及，切实提高农机实用技能培训质量，我站决定组织开展农机实用技能培训优秀课件和短视频推荐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聚焦机械化播种质量提升、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技术、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械化技术、农机驾驶操作技能和农机维修技术应用，推广宣传一批农机实用技能培训优秀课件和短视频，

推动行业教学经验交流,激励人才培养方式创新,促进农机实用技能人才培养。

二、参加人员

具有农机化实用人才或高素质农民培训授课经历的师资均可制作课件或短视频参加活动。师资可以是行业领域的专家、教授、农机推广人员、新型经营主体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农机操作维修能人等。

三、活动安排

(一) 课件遴选推荐

课件围绕“机械化播种质量提升”、“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技术”、“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械化技术”、“农机驾驶操作”、“农机维修”等主题,以PPT(页数为50页左右)或短视频(要求画面清晰,解说详实、易懂,时间5至10分钟)的形式呈现。

请各有关单位积极组织师资进行课件和短视频制作工作,于8月30日前将本省遴选推荐的农机实用技能培训优秀课件和短视频推荐表(见附件)及参评课件和短视频发送至yyzhdch@163.com。课件如有链接,请将链接内容一并发送。

(二) 课件评选

对各省推荐的课件和短视频,本站将组织专家进行综合评选,评选出的优秀课件作品和短视频将面向社会公布并推广使

用。

四、相关事宜说明

(一) 课件或短视频作品应为本人或团队(作者最多2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一律取消参选资格。

(二) 课件或短视频制作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报名即视为同意授权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网络传播权。

(三) 经专家评选的优秀作品,由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颁发相应证书。

联系人: 刘璐; 电话: 010-59199093。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96号。

附件: 农机实用技能培训优秀课件和短视频推荐表



附件

农机实用技能培训优秀课件和短视频推荐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称	电话	课件或视频名称

农机化总站办公室

2023年3月20日印发
